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谨慎反映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会计政策的一贯性,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和减值测试,对部分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2024年6月30日存在一定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595.28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25
资产减值损失	-596.53
合计	-595.2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情况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照合并范围内组合以及以账龄分析组合,合并范围内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以账龄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列报1.25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于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由于存货数量繁多,需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公司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根据上述会计政策,公司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列报-596.53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会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税前利润595.28万元,使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595.28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7号")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现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适用日期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17号,其中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于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的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7号中的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

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5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月气门")拟在人民币13,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融资,在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融资。融资期内,登月气门以其名下资产作为抵押担保。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登月气门向工商银行的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为登月气门向中国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该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

2、张弢、欧洪先为公司股东,同时还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张弢、欧洪先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张弢与公司董事朱伟彬为舅甥关系,欧洪先与公司董事欧洪剑为兄弟关系,关联董事朱伟彬、欧洪剑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一:

姓名:张弢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42824194302******

住所:广东省怀集县怀城镇城中永安居委会向群路******

张弢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9,038,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5%。同时张弢还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

2、关联方二:

姓名:欧洪先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41224196511******

住所:广东省怀集县怀城镇城东山城居委会工业大道******

欧洪先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4,429,1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

同时欧洪先还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

张弢、欧洪先与李盘生、罗天友、吴素叶、欧少兰、邓剑雄共七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827,4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2%。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登月气门在人民币13,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工商银行申请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其中张弢质押担保股份为90万股,欧洪先质押担保股份为90万股,合计180万股),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为登月气门在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中国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以上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担保系应银行要求,体现了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年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如下:

1、登月气门在人民币1,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为此次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6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登月气门在人民币2,9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公司关联方欧洪先申请借款,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即LPR)计算,借款期限为2年,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

2、欧洪先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4,429,1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现担任登月气门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欧洪先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欧洪先与张弢、李盘生、罗天友、吴素叶、欧少兰、邓剑雄共七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827,4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2%。张弢与公司董事朱伟彬为舅甥关系,欧洪先与公司董事欧洪剑为兄弟关系,关联董事朱伟彬、欧洪剑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姓名:欧洪先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41224196511******

住所:广东省怀集县怀城镇城东山城居委会工业大道******

欧洪先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4,429,1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

同时欧洪先还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

欧洪先与张弢、李盘生、罗天友、吴素叶、欧少兰、邓剑雄共七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827,4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2%。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登月气门在人民币2,9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公司关联方欧洪先申请借款,目的用于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即LPR)计算,借款期限为2年,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用于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体现了公司股东欧洪先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年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如下:

1、登月气门在人民币1,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为此次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北京维华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维华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维华祥")通知,截至2024年8月23日,北京维华祥通过集中竞价以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53,2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35%。

2、本次权益变动前,北京维华祥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文劼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941,76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55%。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维华祥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文劼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278,5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8.17%,其中,北京维华祥持有公司股份6,89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不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权益变动时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北京维华祥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2024年8月22日至8月23日	253,219	0.1835%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北京维华祥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维华祥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63,119	8.3791%	6,899,900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赵文劼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78,650	3.1729%	4,378,650	3.17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41,769	11.5520%	11,278,550	8.17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维华祥持有公司股份6,89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持股变动至5%以下。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权益变动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1.《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登云股份	股票代码	0027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磊	肖金磊	
办公地址	怀集县怀城镇登云亭	怀集县怀城镇登云亭	
电话	0758-5525368	0758-5525368	
电子信箱	hulei@huaijivalve.com	xiaojinlei@huaijivalv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1,526,699.51	270,922,458.51	-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60,984.66	3,269,577.43	16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08,258.21	2,388,253.03	28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931,126.12	15,091,262.27	71.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8	0.0237	164.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8	0.0237	164.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	0.83%	1.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40,536,055.55	1,027,788,435.14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4,566,274.98	414,106,541.88	2.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益科瑞海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3%	32,603,013	0	质押	5,720,000
北京维华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2%	11,342,119	0	质押	11,136,119
张弢	境内自然人	6.55%	9,038,480	0	质押	8,070,980
欧洪先	境内自然人	3.21%	4,429,157	0	质押	2,135,314
赵文劼	境内自然人	3.17%	4,378,650	0	质押	4,378,650
彭莎	境内自然人	3.02%	4,170,994	0	不适用	0
邱子聪	境内自然人	1.94%	2,681,000	0	不适用	0
邱佩娜	境内自然人	1.75%	2,414,050	0	不适用	0
李虹	境内自然人	1.74%	2,400,000	0	不适用	0
李盘生	境内自然人	1.62%	2,241,154	0	质押	2,217,1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张弢、欧洪先、李盘生为公司七名一致行动人之一。北京维华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赵文劼为一致行动人。2、对于上述其他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北京益科瑞海矿业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4年01月31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4年02月03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9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申士富先生、张永德先生、杨海飞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海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月气门")拟在人民币13,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办理融资和其他各类业务(包括已经办理的与将要办理的),期限最长为五年(含),具体内容以登月气门与银行签订的融资合同或相关业务合同为准,该融资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9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融资的执行利率工商银行将根据每笔融资发放时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定价基准)加(减)浮动点数确定;融资期内登月气门提供公司名下的不动产权及相关的项目资产作为担保,所担保责任以登月气门与工商银行签订的相关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所约定为准。

根据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登月气门拟在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融资,利率根据融资时市场利率情况确定,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自融资实际发生之日起计算。融资期内,登月气门以其名下账面原值为3,957.74万元的设备,以及位于怀集县怀城镇横洞工业园的土地(不动产权证书编号:粤(2019)怀集县不动产权第0000037号)为本次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根据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登月气门拟向工商银行、中国银行申请融资。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登月气门向工商银行的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为登月气门向中国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以上担保均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

张弢与公司董事朱伟彬为舅甥关系,欧洪先与公司董事欧洪剑为兄弟关系,关联董事朱伟彬、欧洪剑回避表决。根据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六)会议以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登月气门拟在人民币2,9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公司关联方欧洪先申请借款,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即LPR)计算,借款期限为2年,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

关联董事朱伟彬、欧洪剑回避表决。根据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0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枝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就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三)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月气门")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融资。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登月气门向工商银行的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为登月气门向中国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以上担保均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登月气门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张弢、欧洪先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就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四)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登月气门拟在人民币2,9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公司关联方欧洪先申请借款,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即LPR)计算,借款期限为2年,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

本次借款事项系为满足登月气门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月气门")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融资期内,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为登月气门向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以上担保均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张弢、欧洪先为公司股东,且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登月气门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时,张弢、欧洪先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范的要求,我们同意该事项。

监事签名:

叶 枝 廉绍玲 陈冠华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4-044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天酒店	股票代码	0004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申智明	魏欣	
办公地址	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300号华天大酒店贵宾楼五楼	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300号华天大酒店贵宾楼五楼	
电话	0731-84442888-80889	0731-84442888-80889	
电子信箱	huatianzqb@163.com	huatianzqb@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06,246,048.78	305,506,528.97	305,506,528.97	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769,089.96	-74,705,204.91	-74,705,204.91	-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329,958.18	-93,301,886.79	-93,301,886.79	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289,669.59	28,746,973.45	28,746,973.45	78.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73	-0.0733	-0.0733	-5.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73	-0.0733	-0.0733	-5.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	-4.22%	-4.22%	-0.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686,185,221.12	4,819,829,349.35	4,838,735,705.38	-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56,446,504.31	1,684,396,121.21	1,698,575,888.23	-2.4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方法初始确定为成本计量模式,为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使投资者便于了解公司客观的资产状况,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变更,即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24年01月01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并根据评估结果对期初数进行了追溯。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以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评估结果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2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阳光华天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48%	330,908,920	0	不适用	0
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2%	231,500,000	0	质押	145,4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10,079,200	0	不适用	0
张朝阳	境内自然人	0.89%	9,10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昭阳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3,500,035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2,982,000	0	不适用	0
杨峰	境内自然人	0.23%	2,369,200	0	不适用	0
李平	境内自然人	0.22%	2,195,500	0	不适用	0
丁月恒	境内自然人	0.20%	1,989,400	0	不适用	0
丛丰收	境内自然人	0.19%	1,96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阳光华天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前十名中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朝阳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9,100,000股;深圳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昭阳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3,500,035股;杨峰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2,295,100股;李平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095,500股;丁月恒通过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956,800股;丛丰收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56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48,100	0.52%	1,366,300	0.13%	10,079,200	0.99%	287,600	0.0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11,600	0.15%	385,500	0.04%	2,982,000	0.29%	102,900	0.01%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的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4-043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8月2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在保证公司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通讯方式审议表决。公司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魏欣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魏欣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

魏欣女士联系方式为:

电话:0731—84442888—80889

传真:0731—84449370

邮编:410001

电子邮箱:huatianzqb@163.com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300号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9月13日14:30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意见。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魏欣,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出生,本科学历,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曾任职于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证券事务部)、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魏欣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1210 证券简称:金杨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杨股份	股票代码	3012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浩	姚云	
电话	0510-88756729	0510-88756729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张马桥路168号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张马桥路168号	
电子信箱	dshbgs@wx-jy.com	dshbgs@wx-j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24,238,868.68	516,913,703.22	2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808,766.46	36,349,692.48	-2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891,541.28	26,116,280.76	-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258,086.68	-10,609,961.92	35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51	0.59	-44.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51	0.59	-44.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5.21%	-3.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28,193,065.32	2,285,918,996.06	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32,907,810.95	1,817,556,778.05	0.8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建林	境内自然人	26.85%	22,140,000	22,140,000	不适用	0
华月清	境内自然人	17.90%	14,760,000	14,760,000	不适用	0
无锡市木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9%	8,400,000	8,400,000	不适用	0
无锡市木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7%	5,250,000	5,250,000	不适用	0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	2,758,650	0	不适用	0
小米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小米智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2,073,255	0	不适用	0
葛林风	境内自然人	1.55%	1,274,697	0	不适用	0
无锡顺百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1,212,593	0	不适用	0
宋岩	境内自然人	1.08%	892,288	0	不适用	0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	863,85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杨建林先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华月清女士是杨建林先生的配偶,是实际控制人之一;2、无锡市木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杨建林先生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3、杨浩先生为杨建林先生之子,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是无锡市木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4、杨建林先生、华月清女士、杨浩先生、无锡市木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市木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龙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0,300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08,000股,实际合计持有628,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24年7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选举后的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杨建林先生(董事长)、周勤勇先生、华剑锋先生、鲁科君先生、华健先生、朱斌先生;

独立董事:王晓宏女士(会计专业人士)、王尚虎先生、郑洪河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委员会	成员	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王晓宏、王尚虎、华剑锋	王晓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晓宏、王尚虎、杨建林	王尚虎
战略委员会	杨建林、周勤勇、华剑锋、朱斌、郑洪河	杨建林
提名委员会	王尚虎、杨建林、郑洪河	郑洪河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职工代表监事:华剑先生(监事会主席)、薛玲凤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华星先生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总经理:杨建林先生

副总经理:杨浩先生、潘惠荣先生、周勤勇先生

财务总监:过祖伟先生

董事会秘书:杨浩先生